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eptune Group Limited 海王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

## 更改中文名稱、 買賣安排及換領股票

### 更改中文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中文名稱已由「海王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海王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由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七日起生效。

### 股份簡稱

股份在聯交所買賣之股份簡稱將保持不變。

### 換領股票

本公司之現有股票將繼續為有效所有權憑證，以供買賣、結算、交收及登記用途。本公司將不會就更換現有股票作出任何安排。

### 更改中文名稱

謹請參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三日之通函(「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用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更改中文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而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七日收到香港公司註冊處發出之更改公司名稱註冊證書，證明中文名稱由「海王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海王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更改中文名稱由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七日起生效。

## 股份簡稱

股份在聯交所買賣之股份簡稱將保持不變。

## 換領股票

更改中文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印有本公司前中文名稱之所有現有股票，於本公司更改名稱生效後，將繼續為股份之有效所有權憑證，並可有效用作印有本公司新中文名稱之相同數目股份之買賣、結算、交收及登記。由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起，本公司之任何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中文名稱發出。本公司將不會就本公司現有股票換領印有本公司新中文名稱之新股票作出特別安排。

承董事會命  
海王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連焯鋒

香港，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連焯鋒先生、Nicholas J. Niglio先生、陳紹光先生、劉國雄先生、尹有勝先生及劉國強先生(全部均為執行董事)；黃毓民先生、張一虹先生及虞敷榮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